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6463A號



修正「總統教育獎辦理要點」部分規定，除第五點第二項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十月一日生效外，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總統教育獎辦理要點」部分規定

部長鄭英耀